

[名著百部]

中国现代文学

老舍文集

[上]



中国现代文学馆 编

华夏出版社

中国现代文学名著百部

老 舍

上 卷

中国现代文学馆 编

舒 乙 编选

華夏出版社



未 舍

西，都不是落奇。值得注意的是，英皇御衣房里，有声势的字，丁约翰亲自带英国府，那些东西来。

英國府，直教大赤包感到冤家。英國使馆有了
她，真可骄傲的解蟹！每逢她给客人拿出
咖啡果酱的时候，她也要再三的说：『這是
英國府拿出来的！』英國府三個字，總歸粘
在她的口中，像口香糖似的那麼甜美。

見了約翰，她看個究竟，她立刻停止了申
丁丈夫，而把当时所能想到脸上的笑，全
逞上来了：『哟！丁约翰！』她也非常喜欢约翰

《四世同堂》手稿之一页(1994年)



老舍作品书影

目 录

长篇小说

二马	1
猫城记	233
骆驼祥子	376

二 马

第一段

1

马威低着头儿往玉石牌楼走。走几步地，不知不觉的就楞磕磕的站住一会儿。抬起头来，有时候向左，有时候向右，看一眼。他看什么呢？他不想看什么，也真的没看见什么。他想着的那点事，象块化透了的鳔胶，把他的心整个儿糊满了；不但没有给外面的东西留个钻得进去的小缝儿，连他身上筋肉的一切动作也满没受他的心的指挥。他的眼光只是直看出去，又直着回来了，并没有带回什么东西来。他早把世界忘了，他恨不得世界和他自己一齐消灭了，立刻消灭了，何苦再看呢！

猛孤丁的他站定不走啦。站了总有两三分钟，才慢慢的把面前的东西看清楚了。

“啊，今天是礼拜。”他自己低声儿说。

礼拜下半天，玉石牌楼向来是很热闹的。绿草地上和细沙垫

的便道上，都一圈儿一圈儿的站满了人。打着红旗的工人，伸着脖子，张着黑粗的大毛手，扯着小闷雷似的嗓子喊“打倒资本阶级。”把天下所有的坏事全加在资本家的身上，连昨儿晚上没睡好觉，也是资本家闹的。紧靠着这面红旗，便是打着国旗的守旧党，脖子伸得更长，（因为戴着二寸高的硬领儿，脖子是没法缩短的。）张着细白的大毛手，拼着命喊：“打倒社会党，”“打倒不爱国的奸细。”把天下所有的罪恶都撂在工人的肩膀上，连今天早晨下雨，和早饭的时候煮了一个臭鸡蛋，全是工人捣乱的结果。紧靠着这一圈儿是打蓝旗的救世军，敲着八角鼓，吹着小笛儿，没结没完的唱圣诗。他们赞美上帝越欢，红旗下的工人嚷得越加劲。有时候圣灵充满，他们唱得惊天动地，叫那边红旗下的朋友不得不用字典上找不出来的字骂街。紧靠着救世军便是天主教讲道的，再过去还有多少圈儿：讲印度独立的，讲赶快灭中国的，讲自由党复兴的；还有什么也不讲，大伙儿光围着个红胡子小于老头儿，彼此对看着笑。

旗下站着的人们，差不多是小泥烟袋嘴里一叼，双手插在裤兜儿里。台上说什么，他们点头赞成什么。站在国旗下面听讲的，多半是戴着小硬壳儿黑呢帽，点头咂嘴的嘟囔着：“对了！”“可不是！”有时候两个人说对了劲，同时说出来：“对了。”还彼此挤着眼，一咧嘴，从嘴犄角儿挤出个十分之一的笑、至于那些小圈儿就不象这些大圈儿这么整齐一致了。他们多半是以讨论辩驳为主体，把脑瓜儿挤热羊似的凑在一块儿，低着声儿彼此唇枪舌剑。此外单有一群歪戴帽，横眉立目的年青小伙子，绕着这些小圈儿，说俏皮话，打哈哈，不为别的，只为招大家一笑，露露自己的精细。圈儿外边围着三五成群的巡警，都是一边儿高，一样的大手大脚，好象伦敦的巡警都是一母所生的哥儿们。

这群人里最出锋头，叫好儿的，是穿红军衣的禁卫军。他们的腰板儿挺得比图画板还平还直，裤子的中缝象里面撑着一条铁棍

儿似的那么直溜溜的立着。个个干净抹腻，脸上永远是笑着，露着雪白的门牙，头发剪得正好露出青青的头皮儿。他们是什么也不听，光在圈儿外边最惹人注目的地方站着，眼睛往四下里溜。站个三五分钟，不知道怎么一股子劲儿，就把胳膊插在姑娘的白手腕上，然后于踩着脚后跟，一同在草地上谈心去了。

青草地上的男男女女，也有脸对脸坐着的，也有搂着脖子躺着的，也有单人孤坐拿着张晚报，不看报，光看姑娘的腿的。一群群的肥狗都撒着欢地乱跳，莫明其妙的汪汪的咬着。小孩儿们，有的穿着满身的白羊绒，有的从头到脚一身红绒的连脚裤，都投着胖腿东倒西歪的在草地上跑来跑去，奶奶子们戴着小曲风帽，唠里唠叨的跟着这些小神仙们跑。

马威站了好大半天，没心去听讲，也想不起上那儿去好。

他大概有二十二三岁的样子。身量不矮，可是很瘦。黄白的脸色儿，瘦，可是不显着苦弱。两条长眉往上稍微的竖着一些，眼角儿也往上吊着一点；要是没有那双永远含笑的大眼睛，他的面目便有些可怕了。他的眼珠儿是非常的黑，非常的亮；黑与亮的调和，叫他的黑眼珠的边儿上浅了一些，恰好不让黑白眼珠象冥衣铺糊的纸人儿那样死呆呆的黑白分明。一条不很高的鼻子，因为脸上不很胖，看着高矮正合适。嘴唇儿往上兜着一点，和他笑迷迷的眼睛正好联成一团和气。

从他的面貌和年纪看起来，他似乎不应当这样愁苦。可是，他的眉毛拧着，头儿低着，脊梁也略弯着一点，青年活泼的气象确是丢了好些。

他穿着一身灰呢的衣裳，罩着一件黑呢大氅。衣裳作得是很讲究，可是老没有掸刷，看着正象他的脸，因为颓丧把原来的光彩减少了一大些。拿他和那些穿红军衣，夹着姑娘胳膊的青年比起来，他真算是有点不幸了。

无心中的他掏出手巾擦了擦脸；擦完了，照旧的在那里楞磕磕的站着。

已经快落太阳了，一片一片的红云彩把绿绒似的草地照成紫不溜儿的。工人的红旗慢慢的变成一块定住了的紫血似的。听讲的人也一会儿比一会儿稀少了。

马威把手揣在大整兜地里，往前只走了几步，在草地边儿上的铁栏杆上靠住了。

西边的红云彩慢慢的把太阳的余光散尽了。先是一层一层的蒙上浅葡萄灰色，借着太阳最后的那点反照，好象野鸽脖子上的那层灰里透蓝的霜儿。这个灰色越来越深，无形的和地上的雾圈儿联成一片，把地上一切的颜色，全吞进黑暗里去了。工人的红旗也跟着变成一个黑点儿。远处的大树悄悄的把这层黑影儿抱住，一同往夜里走了去。

人们一来二去的差不多散净了。四面的煤气灯全点着了。围着玉石牌楼红的绿的大汽车，一闪一闪的绕着圈儿跑，远远的从雾中看过去，好象一条活动的长虹。

草地上没有人了，只是铁栏杆的旁边还有个黑影儿。

2

李子荣已经钻了被窝。正在往左伸伸腿，又往右挪挪手，半睡不睡的时候，恍恍忽忽的似乎听见门铃响了一声。眼睛刚要睁开，可是脑袋不由的往枕头下面溜了下去。心里还迷迷忽忽的记得：刚才有个什么东西响了一声。可是，……

“吱——唧！”门铃又响了。

他把才闭好的眼睛睁开了一小半，又慢慢把耳朵唇儿往枕头上面凑了一凑。

“吱——唧！”

“半夜三更鬼叫门！谁呢？”他一手支着裤子坐起来，一手把窗帘掀开一点往外看。胡同里虽有煤气灯，可是雾下得很厚，黑咕咙咚的什么也看不见。

“吱——唧！”比上一回的响声重了一些，也长了一些。

李子荣起来了。摸着黑地穿上鞋，冰凉的鞋底碰上脚心的热汗，他不由的身上起了一层小鸡皮疙瘩；虽然是四月底的天气，可是夜间还是凉渗渗的。他摸着把电灯开开。然后披上大氅，大气不出的，用脚尖儿往楼下走。楼下的老太太已经睡了觉，一不小心把她吵醒了，是非挨骂不可的。他轻轻的开了门，问了声：“谁呀？”他的声音真低，低得好象怕把外边的稠雾吓着似的。

“我。”

“老马？怎么一个劲儿的按铃儿呀！”

马威一声儿没言语，进来就往楼上走。李子荣把街门轻轻的对好，也一声不出的随着马威上了楼。快走到自己的屋门，他站住听了听，楼下一点声儿也没有，心里说：

“还好，老太太没醒。不然，明儿的早饭是一半面包，一半儿骂！”

两个人都进了屋子，马威脱了大氅放在椅子背儿上，还是一语不发。

“怎么啦，老马？又和老头儿拌了嘴？”李子荣问。

马威摇了摇头。他的脸色在灯底下看，更黄得难瞧了。眉毛皱得要皱出水珠儿来似的。眼眶儿有一点发青，鼻子尖上出着些小碎汗珠儿。

“怎么啦？”李子荣又问了一句。

待了半天，马威叹了口气，又舐了舐干黄的嘴唇，才说：

“我乏极了，老李！我可以在你这儿住一夜吗？”

“这儿可就有一张床啊。”李子荣指着他的床，笑着说。

“我来这张躺椅。”马威低着头说：“好歹对付一夜，明天就好办了！”

“明天又怎么样呢？”李子荣问。

马威又摇了摇头。

李子荣知道马威的脾气！他要是不说，问也无益。

“好吧，”李子荣抓了抓头发，还是笑着说：“你上床去睡，我照顾照顾这个躺椅。”说着他就往椅子上铺毡子。“可有一样，一天亮你就得走，别让楼底下老太太瞧见！好，睡你的呀！”

“不，老李！你睡你的去，我在椅子上忍一会儿就成。”马威脸上带出一针点儿笑容来：“我天亮就走，准走！”

“上那儿呢？”李子荣看见马威的笑容，又想往外套他的话：“告诉我吧！不然，这一夜不用打算睡着觉！又跟老头儿闹了气，是不是？”

“不用提了！”马威打了个哈哧：“我本不想找你来，不凑巧今天晚上没走了，只好来打搅你！”

“上那儿去，到底？”李子荣看出马威是决不上床去睡，一面说话，一面把他自己的大氅和毡子全细细的给马威围好。然后把电灯捻下去，自己又上了床。

“德国，法国，——没准儿！”

“给老头儿张罗买卖去？”

“父亲不要我啦！”

“啊！”李子荣楞磕磕的答应了一声，没说别的。

两个人都不出声了。

街上静极了，只有远远的火车和轮船的笛儿，还一阵阵的响，什么别的声音也听不见了。

街后教堂的钟打了两点。

“你不冷啊？”李子荣问。

“不冷！”

.....

李子荣临睡的时候，心里边一个劲儿的盘算：“早早儿起来，别叫老马跑了！起来用凉水洗洗脸，给楼下老太太写个字条儿，告诉她：有急事，不必等吃早饭啦！然后和他出去，送他回家——对，还是上铺子去好，父子见面也不好意思在铺子里再捣乱。……常有的事，父子拌嘴罢咧！……年青，老马！……太认真！……”

在梦里他还不断的这么想着。……胡同里送牛奶的小车子嘚嘚嘚的响起来了，大街上汽车的声音也越来越多了。李子荣一机灵睁开了眼，太阳已经从窗帘的缝儿射进一条金丝儿。

“老马！”

毡子大氅都在椅子背地上塔拉着，可是马威没影儿啦！

他起来，把后面的窗帘打开，披上大氅，呆呆的站在窗子旁边。从窗子往外看，正看太晤士河。河岸上还没有什么走道儿的，河上的小船可是都活动开了。岸上的小树刚吐出浅绿的叶子，树梢儿上绕着一层轻雾。太阳光从雾薄的地方射到嫩树叶儿上，一星星的闪着，象刚由水里捞出的小淡绿珠子。河上的大船差不多全没挂着帆，只有几支小别子挂着白帆，在大船中间忽悠忽悠的摇动，好象几支要往花儿上落的大白蝴蝶儿。

早期正往上涨，一滚一滚的浪头都被阳光镶上了一层金鳞：高起来的地方，一拥一拥的把这层金光挤破；这挤碎了的金星儿，往下落的时候，又被后浪激起一堆小白花儿，真白，恰象刚由蒲公英梗子上挤出来的嫩白浆儿。

最远的那支小帆船慢慢的忽悠着走，河浪还是一滚一滚的往前追，好象这条金龙要把那个小蝴蝶儿赶跑似的。这样赶来赶去，小帆船拐过河湾去了。

李子荣呆呆的一直看着小帆船拐了河湾，才收了收神，走到前

面靠街的窗子，把窗户挡儿打开。然后想收抢收拾书桌上的东西。桌子上有个小玩艺儿，一闪一闪的发亮。这个小东西底下还放着一个小字条儿。他把这些东西一齐拿起来，心里凉了多半截。慢慢的走到躺椅那里去，坐下，细细的看纸条上的字。只有几个字，是用铅笔写的，笔画东扭西歪，好象是摸着黑儿写的：

“子荣兄：谢谢你！小钻石戒指一个祈交温都姑娘。再见！威。”

第二段

1

这件事情现在应从马威从李子荣那里走了的那一天往回倒退一年。

伊牧师是个在中国传过二十多年教的老教师。对于中国事儿，上自伏羲画卦，下至袁世凯作皇上，（他最喜欢听的一件事）他全知道。除了中国话说不好，简直的他可以算一本带着腿的“中国百科全书”。他真爱中国人：半夜睡不着的时候，总是祷告上帝快快的叫中国变成英国的属国；他含着热泪告诉上帝：中国人要不叫英国人管起来，这群黄脸黑头发的东西，怎么也升不了天堂！

伊牧师顺着牛津大街往东走，虽然六十多了，他走得还是飞快。

从太阳一出来直到半夜，牛津大街总是被妇女挤满了的。这条大街上的铺子，除了几个卖烟卷儿的，差不多全是卖妇女用的东西的。她们走到这条街上，无论有什么急事，是不会在一分钟里往前挪两步的。铺子里摆着的花红柳绿的帽子，皮鞋，小手套，小提箱儿……都有一种特别的吸力，把她们的眼睛，身体，和灵魂一齐吸住。伊牧师的宗教上的尊严到了这条街上至少要减去百分之九十九：往前迈一大步，那支高而碍事的鼻子非碰在老太太的小汗伞上不可；往回一杀步，大皮鞋的底儿（他永远不安橡皮底儿）十之八九是正放在姑娘的小脚指头上；伸手一掏手巾，胳膊肘儿准放在妇人提着的小竹筐儿里，……。每次他由这条街走过，至少回家要换

一件汗衫，两条手巾。至于“对不起”，“没留神”这路的话，起码总说百八十个的。

好容易挤过了牛津圈了，他深深的吸了一口气，说了声“谢谢上帝！”脚底下更加了劲，一直往东走。汗珠子好象雪化了似的从雪白的鬓角儿往下流。

伊牧师虽然六十多岁了，腰板还挺得笔直。头发不多，可是全白了。没留胡子，腮上刮得晶亮；要是脸上没有褶儿，简直的象两块条青色的磁砖。两只大眼睛，歇歇松松的安着一对小黄眼珠儿。眼睛上面挂着两条肉棱儿，大概在二三十年前棱儿上也长过眉毛。眼睛下面搭拉着一对小眼镜，因为鼻子过高的原故，眼镜和眼睛的距离足有二寸来的；所以从眼镜框儿上边看东西，比从眼镜中间看方便多了。嘴唇儿很薄，而且嘴犄角往下垂着一点。传道的时候，两个小黄眼珠儿在眼镜框地上一定，薄嘴片往下一垂，真是不用说话，就叫人发抖。可是乎常见了人，他是非常的和蔼；传教师是非有两副面孔办不了事的。

到了博物院街，他往左拐了去。穿过陶灵吞大院，进了戈登胡同。

这一带胡同住着不少中国学生。

在伦敦的中国人，大概可以分作两等，工人和学生。工人多半是住在东伦敦，最给中国人丢脸的中国城。没钱到东方旅行的德国人，法国人，美国人，到伦敦的时候，总要到中国城去看一眼，为是找些写小说，日记，新闻的材料。中国城并没有什么出奇的地方，住着的工人也没有什么了不得的举动。就是因为那里住着中国人，所以他们要瞧一瞧。就是因为中国是个弱国，所以他们随便给那群勤苦耐劳，在异域找饭吃的华人加上一切的罪名。中国城要是住着二十个中国人，他们的记载上一定是五千；而且这五千黄脸鬼是个个抽大烟，私运军火，害死人把尸首往床底下藏，强奸妇

女不问老少，和作一切至少该千刀万剐的事情的。作小说的，写戏剧的，作电影的，描写中国人全根据着这种传说和报告。然后看戏，看电影，念小说的姑娘，老太太，小孩子，和英国皇帝，把这种出乎情理的事牢牢的记在脑子里，于是中国人就变成世界上最阴险，最污浊，最讨厌，最卑鄙的一种两条腿儿的动物！

二十世纪的“人”是与“国家”相对待的：强国的人是“人”，弱国的呢？狗！

中国是个弱国，中国“人”呢？是——！

中国人！你们该睁开眼看一看了，到了该睁眼的时候了！你们该挺挺腰板了，到了挺腰板的时候了！——除非你们愿意永远当狗！

中国城有这样的好名誉，中国学生当然也不会吃香的。稍微大一点的旅馆就不租中国人，更不用说讲体面的人家了。只有大英博物院后面一带的房子，和小旅馆，还可以租给中国人；并不是这一带的人们特别多长着一分善心，是他们吃惯了东方人，不得不把长脸一拉，不得不和这群黄脸的怪物对付一气。鸡贩子养鸡不见得他准爱鸡，英国人把房子租给中国人又何尝是爱中国人呢。

戈登胡同门牌三十五号是温都寡妇的房子。房子不很大，三层小楼，一共不过七八间房。门外拦着一排绿栅栏。三层白石的台阶，刷得一针点地土也没有。一个小红漆门，门上的铜环子擦得晶光。一进门是一间小客厅。客厅后面是一间小饭厅。从这间小饭厅绕过去，由楼梯下去，还有三间小房子。楼上只有三间屋子，临街一间，后面两间。

伊牧师离着这个小红门还老远，就把帽子摘下来了。擦了擦脸上的汗，又正了正领带，觉得身上一点缺点没有了，才轻轻的上了台阶。在台阶上又站了一会儿，才拿着音乐家在钢琴上试音的那个轻巧劲儿，在门环上敲了两三下。